

证券代码：832728

证券简称：全宝科技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广东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定湾四路111号4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建华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

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关系,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财信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展现了较高的业务水平和业务质量,为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财信证券在其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充分沟通,公司拟聘请东莞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与东莞证券达成一致意见,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及补充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

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本次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广东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